

汉口学院党委宣传部

关于 2026 年 4 月教职工政治理论学习 安排的通知

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机关党支部：

结合学校工作实际，现就 2026 年 4 月政治理论学习安排通知如下，请认真组织学习。

一、学习主题和内容

专题一：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重要文章精神

1. 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河北雄安新区考察时发表的重要讲话精神；

2. 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文章《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求是》2026 年第 7 期）；

3. 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给四所交通大学全体师生的回信精神；

4. 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

专题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重要论述专题

1. 学习《习近平关于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论述摘编》；

2. 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地方工作期间坚持正确政绩观生动实践》；

3. 学习《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在全党开展树立和践行正确政

绩观学习教育的通知》。

二、学习形式

一是个人自学。每位教职工应根据学习主题，提前深入研读学习材料，进行自学。

二是集中研学。在个人自学的基础上，每位教职工根据学习、生活、思想实际，围绕主题进行交流讨论。

三是学习内容中加粗项为集体学习内容，其他项为自学内容。

三、学习要求

（一）突出学习主题。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机关党支部要结合实际，聚焦各学习主题，围绕学习内容，统筹安排好集体学习、个人自学以及研讨活动。

（二）强化学习效果。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机关党支部要充分合理利用教职工大会等方式，精心组织好本单位教职工政治理论学习，确保学习效果。

（三）加强组织领导。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机关党支部书记作为本单位政治理论学习的责任人，要加强指导和负责落实，并安排专人做好学习记录。

